2023年济南市钢城区部分学校（幼儿园）公开招聘教师核减招聘计划岗位的公告

根据《2023年济南市钢城区部分学校（幼儿园）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中关于核减招聘计划岗位的规定：报名结束后，各岗位开考比例不得低于1:3。达不到开考比例的，计划招聘1人的，取消招聘岗位，其中定向招聘岗位取消的计划数合并至同学校同学科A岗位；计划招聘2人及以上的，按规定的比例相应核减或取消招聘计划。现将核减招聘计划岗位予以公示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主管部门 | 招聘单位 | 单位类型 | 编制性质 | 岗位类别 | 岗位等级 | 岗位名称 | 招聘人数 | 缴费人数 | 备注 |
| 1 | 钢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| 钢城区实验幼儿园 | 公益 二类 | 总量控制备案 | 专业技术岗位 | 初级 | 幼儿教师C | 1 | 0 | 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，计划数合并至钢城区实验幼儿园幼儿教师A岗位 |

2023年济南市钢城区部分学校（幼儿园）公开招聘教师核减招聘计划岗位一览表

济南市钢城区教育和体育局

2023年5月19日